

攜帶蔬果類、肉類及肉製品入境日本屬於違法行為

●日本法律原則上禁止旅客攜帶肉類、肉製品入境。

除生火腿、香腸、義大利香腸、培根、肉乾等以肉類為主要原料的製品外，肉包、餃子、漢堡、火腿三明治、韓式海苔飯捲等含有少量肉類的製品也同樣不可攜帶入境，即使為真空包裝製品、調理加工品、機場免稅店銷售品或標有日文的製品都不例外。此外，旅客亦不可攜帶含有肉製品的飛機餐入境，飛機餐須在機艙內享用，請勿將剩餘餐點帶下飛機。

●在入境日本前，請注意不要進入家畜飼養設施、活體動物市場等地。若在入境日本前接觸家畜或造訪農場，請在抵達日本時前往動物檢疫櫃檯接受衣物與鞋靴消毒。

●檢查時，可能須確認隨身行李或郵寄物品的內容，敬請配合。

此外，為了記錄護照、機票等資訊，可能須耗費時間，敬請理解。



禁止攜帶入境的肉類、肉製品示例

生鮮肉、肉乾、乾肉、火腿、生火腿、香腸、義大利香腸、培根、調理過的肉、肉包、肉餡餃子、雞爪、火腿三明治、漢堡、韓式海苔飯捲、肉鬆餅、飛機餐等

●日本入境須知
(Website)



●杜絕非洲豬瘟進入日本國門
(Movie · 30sec.)



動物檢疫所
Animal Quarantine Service



MAFF
Ministry of Agriculture,
Forestry and Fisheries
農林水産省